**107年度臺南市政府公務人員初級客語能力認證計畫**

1. 計畫依據

臺南市政府106-107年客家整體發展計畫

1. 計畫目的

臺南市政府(以下簡稱本府)為培育公務人員增進客語使用能力，提升客語聽、說、讀、寫的全方位能力，並協助通過客語能力認證考試，讓客語可以永續傳承。

1. 招生對象

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員工，每班30人。

1. 指導單位

客家委員會、臺南市政府

1. 主辦單位

臺南市政府民族事務委員會

1. 研習時間及地點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班別 | 時間 | 地點 | 人數 | 備註 |
| A班 | 107年6月25日至7月30日(星期一) 上午9時至12時 | 永華市政中心12樓多媒體教室 | 30人 | 一次3小時，共計6次18時。 |
| B班 | 107年7月24日至9月4日(星期二)上午9時至12時 | 民治市政中心7樓會議室 | 30人 | 一次3小時，共計6次18時，8月14日停課。 |

附註：報名人數不足15人時，主辦單位得保留開課與否之權利；學員於上、下課前應於簽到表簽到及簽退，作為本府稽核課程之參據。

1. 課程大綱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第1堂 | 1.客語概論--講客話無想像中个難2.好客100句─食衣住行 |
| 第2堂 | 1.客語百句認證2.好客100句─其他3.綜合練習 |
| 第3堂 | 1.客語E點靈—電腦、手機學客話2.實用公務客語 |
| 第4堂 | 客語能力初級認證—聽力理解、看圖回答詞彙 |
| 第5堂 | 客語能力初級認證—看圖講話、華語轉客語、閱讀測驗 |
| 第6堂 | 總複習 |

1. 授課師資

A班：管世瑗老師(臺南市永康區崑山國民小學客語支援教師、客語中高級認證及有客語薪傳師資格)

B班：劉寶珠老師(臺南市大成、善化、新營、大同、岸內國小客語生活學校指導老師，客語中高級認證及有客語薪傳師資格)

1. 報名方式
2. 請至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員終生學習入口網報名

 (https://lifelonglearn.dgpa.gov.tw/)

(二) 報名相關資訊及疑義詢問：

 1、臺南市政府民族事務委員會客家事務科

 (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6號6樓)

 聯絡電話: 06-2991111轉8221葉先生

 傳真：06-2990185 ；E-mail：ag4091@mail.tainan.gov.tw

 2、相關資料請查詢市府民族事務委員會首頁/最新消息查詢

 （<http://www.tainan.gov.tw/nation/>)

1. 課程教材

教師自編講義及107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班題庫。

1. 預期效益
2. 透過課程安排提升學員客語能力及對客語學習興趣，增進客語溝通能力，並能應用於日常生活中，以達到客語傳承之目的。
3. 推展客語語言教育，讓非客籍公務人員有機會認識客家語言及文化，增進各族群間相互尊重與包容，有助於多元文化的落實。

十一、經費來源

 客家委員會

十二、注意事項

1. 如遇颱風、豪雨、地震等天災，均依照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告是否上班上課為準，請學員自行上網查詢將不另行通知，報名後或開課前一週，若有特殊原因無法如期開課，主辦單位得通知延期開課，上課期間老師因故無法上課時，得事前告知學員順延或補課。
2. 課程內容與招生資訊若有異動，請以本府民族事務委員會官方網站及臉書公布為準。若已報名者，本會將以e-mail或電話通知。
3. 參與本認證班之學員給予公假登記，且上課次數達三分之二以上者使得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。